

预算项目(政策)绩效自评表 (2022年度)

项目(政策)名称		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															
主管部门		抚顺市望花区民政局-															
实施单位		抚顺市望花区民政局本级-															
项目预算金额(万元)		594.35			全年执行数(万元)			535.85			执行率		90.16%				
年度总体目标	年初设定目标								全年实际完成情况								
	按时完成发放								截止到2022年末,低保补助金已全部足额发放			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目标值			全年完成值	完成程度	分值	得分	未完成原因分析						改进措施
				运算符号	内容	度量单位					经费保障	制度保障	人员保障	硬件条件保障	其他	原因说明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低保保障覆盖面	=	8.1	%	8.1	100%	12.5	12.5							
		质量指标	低保对象准确率	=	100	%	100	100%	12.5	12.5							
		时效指标	低保金按时发放率	=	100	%	100	100%	12.5	12.5							
		成本指标	城乡低保标准	=	5772	元	5772	100%	12.5	12.5						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低保救助标准提升率	>=	15	%	15	100%	15	15							
可持续影响指标		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保障制度完善性		完成发放		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%-80%(含)	100%	15	15						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救助家庭满意度	>=	90	%	90	100%	10	10								
指标自评得分小计		90			预算执行率得分			9.02		减分项		0		绩效自评总得分		99.02	